

103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 屏東縣選務工作逐日進度表

屏東縣選舉委員會編印

年	月	日	星期	倒算日期	理 事				項	法令依據
					中央選舉委員會	縣選舉委員會	鄉鎮市公所及戶政機關	候選人(選舉人)		
103						1.報選務作業中心人員名冊 2.報投開票所地點	法7.細則4
	8	21	四	-100	發布選舉公告	發布鄉鎮市長等選舉公告				法38.41.細則22.25
	8	28	四	-93	公告候選人登記日期及必備事項	張貼並發布候選人登記公告 受理縣長及縣議員候選人領表	受理鄉鎮市長、鄉鎮市民代表及村里長候選人領表	擬參選人開始領表		法28.32.38.47 細則15.21.22.23
	9	1	一	-89		公告投票所設置地點				法57.細則30
	9	2	二	-88						
	9	3	三	-87						法32.33.38.47 細則14.15.22
	9	4	四	-86						
	9	5	五	-85		政黨候選人名單撤回或更換截止、登記截止監察小組委員在場監察	政黨候選人名單撤回或更換截止、登記截止監察小組委員在場監察	候選人登記截止	擬參選人申請登記	法31
	9	8	一	-82		本日前通知推薦縣長候選人之政黨推薦投開票所監察員	送受理之候選人登記表件	政黨收到通知後4日內提出		法59.細則20.監察員推薦及服務規則6.7
	10	2	四	-58		本日前審查(定)受理之候選人資格				
	10	3	五	-57		本日前報縣長、縣議員候選人登記冊及登記表件				細則20
	10	21	二	-39	本日前審定候選人資格	通知經中央審查合格之縣長、縣議員候選人參加抽籤	通知經本會審查合格之鄉鎮市長、代表及村里長候選人參加抽籤			法34
	10	27	一	-33		舉辦縣長、縣議員候選人抽籤決定號次	舉辦鄉鎮市長、代表及村里長候選人抽籤決定號次	參加抽籤		法34.47 細則20
	10	30	四	-30		函報候選人抽籤號次	函報候選人抽籤號次			
	11	9	日	-20		選舉人名冊編造基準日	選舉人名冊編造完成			法20.細則9.10
	11	11	二	-18		公告選舉人名冊 公開陳列閱覽	1.公開陳列選舉人名冊 2.報選舉人數初步統計	閱覽選舉人名冊		法22.38. 細則11.22 法47.細則28
	11	12	三	-17						
	11	13	四	-16		本日前完成選舉公報編印				
	11	14	五	-15			查核選舉人名冊更正情形			法23.細則11
	11	15	六	-14						
	11	16	日	-13						
	11	17	一	-12						
	11	18	二	-11		公告縣議員縣長鄉鎮市長候選人名單及競選活動起止日期及時間				法38.40. 細則22.24
	11	19	三	-10			報確定選舉人數			法46.細則12
	11	20	四	-9						
	11	21	五	-8						
	11	22	六	-7						
	11	23	日	-6		公告代表及村里長候選人名單及競選活動起止				
	11	24	一	-5						
	11	25	二	-4		公告選舉人數並層報中央				法23.38
	11	26	三	-3			本日前送公報及投票通知單			法47
	11	27	四	-2		本日前完成選舉票印製、選舉票發交公所	點收選舉票			法62.細則41
	11	28	五	-1			主任管理員.主任監察員點領選票 年齡.居住期間計算基準日	年齡.居住期間計算基準日		法4.62.細則41
	11	29	六		彙計投開票結果	彙計投開票結果	統計並報告投開票結果	投票		法57.細則34
	11	30	日	1		收選舉票.選舉人名冊及表冊	送選舉票.選舉人名冊及表冊			法57
	12	1	一	2		得票數相同之候選人抽籤	得票數相同之候選人抽籤	得票數相同之候選人抽籤		法57.67
	12	2	二	3		審查選舉結果				
	12	3	三	4		本日前報選舉結果清冊及當選人名單				細則43
	12	4	四	5						
	12	5	五	6	審定並公告縣長、縣議員當選人名單	審定並公告鄉鎮市長、鄉鎮市民代表及村里長當選人名單				法38.細則22
	12	6	六	7						
	12	7	日	8						
	12	8	一	9						
	12	9	二	10						
	12	10	三	11						
	12	14	日	15		本日前寄送候選人在每一投票所得票數	本日前寄送候選人在每一投票所得票數			細則35
	12	19	五	20	本日前發給當選證書	本日前發給當選證書				法11.細則7
104	1	4	日	36		本日前發還候選人保證金 通知候選人領取競選經費補貼款				法32 法43.細則27

說明:本表所稱"法"係指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,"細則"係指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施行細則.所定各種期間,包括例假日計算.